

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部室文件

中石化联质环发（2017）60号

关于召开《化学肥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（征求意见稿）讨论会的通知

各有关化肥生产企业：

受环境保护部委托，由我会和中国氮肥工业协会、中国磷复肥工业协会、中国化学矿业协会共同承担的《化学肥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已完成。该标准将作为今后企业申请排污许可证的重要依据，将对企业的废气治理工作带来较大影响。为使标准更具科学性、前瞻性和可操作性，经研究，定于2017年7月12日在浙江省杭州市组织召开《化学肥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征求意见稿）讨论会。同时，为解决石油和化工行业尤其是化肥行业脱硫、脱硝、除尘等废气治理难题，中国化工环保协会同期组织召开废气治理技术专题研讨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内容

- 1、介绍《化学肥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情况及排放限值的制定原则、依据；
- 2、研究讨论《化学肥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及编制说明，讨论确定排放限值；
- 3、参加“石油和化工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及废气治理技术专题研讨会”（见附件）。

二、会议时间、地点

会议时间：2017年7月12日下午15:00，请参会代表务必在7月12日上午前报到。

会议地点：浙江蓝天清水湾国际大酒店，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玉皇山莲花峰路37号。

标准讨论会不单独收费，请参加标准讨论会的代表参加7月13~14日召开的废气治理专题研讨会，有关要求见附件。

三、参加人员

氮肥、磷肥、钾肥、复混肥等化肥生产企业的代表；有关环保技术单位代表；标准编制组成员。请企业带废气排放情况及废气治理措施的有关材料参会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，张岩男，吴刚

电 话：010-84885718

邮 箱：zhang-y-n@163.com

附件：关于召开“石油和化工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及废气治理技术专题研讨会”的通知

